

##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7年4月14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孙德良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独立董事窦明清、秦路、俞毅和离任独立董事李莹、蔡宁、黄庆平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6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24,233,407.43元，较2015年度增加83.92%，实现营业利润10,956,055.14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8.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619,243.28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0.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755,058.21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3.41%；总资产

1,189,115,225.08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100.9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21,153,092.69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25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2.18%，基本每股收益 0.05 元。上述财务指标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母公司)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42,786,665.23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28,567,003.88 元，可供分配的利润 171,353,669.11 元。按母公司 2016 年净利润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 4,278,666.52 元，可用于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67,075,002.59 元。

公司拟定的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25272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息 0.5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12,636,000 元。剩余 154,439,002.59 元暂不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公司本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该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本年度报告及摘要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上。

六、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2017 年度年审费用 43 万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就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决定于 2017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一）在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 187 号易盛大厦 12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 2017 年 4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上。

十、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浙江网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融资性担保额度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 2017 年 4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浙江网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拟对外提供融资性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

特此公告。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